

赣稀重组折戟 整合前景不明

江铜稀土15%股权挂牌期满倒计时

□本报记者 刘兴龙

2015年3月11日,江铜稀土股权转让即将挂牌期满。在全国稀土资源整合的大背景下,稀土资源本应是备受追捧的“宝贝”,然而,江铜稀土15%股权转让自2013年年底挂牌至今依然无人问津。

业内人士指出,目前四川稀土整合前景尚不明朗,导致江铜稀土股权转让面临困局。不过,按照在2015年底前整合全国所有稀土矿山的时间表,江铜稀土的价值有望随着资源整合破局而得到体现。

赣稀重组失败或是诱因

江铜稀土于2008年8月在四川省冕宁县成立。其股权结构为江铜集团持股51%,蜀裕矿业持股39%,冕宁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

根据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江铜稀土总资产评估价值60.2亿元(其中牦牛坪稀土矿采矿权评估价值46亿元),总负债评估价值6.2亿元,净资产评估价值54亿元。

牦牛坪稀土矿区是我国仅次于内蒙古包头市的第二大稀土资源基地,也是我国最大的单一稀土矿。江铜稀土拥有冕宁县牦牛坪稀土矿2.94平方公里的采矿权,保有储量157万吨,经地质补勘后达320万吨。江铜稀土已成为我国重要

的稀土矿采、选、冶炼分离、深加工企业之一,并与内蒙古、江西形成三足鼎立的格局。

不过,在蜀裕矿业卖出15%股权的过程中,该标的却始终无人问津。此前,挂牌转让曾约定在2014年8月19日到期。不过,该标的没有意向方,几乎没有问。此后,挂牌期满日期延迟至2015年3月11日。如今距离期满日已经进入读秒阶段,然而转让工作依然难现曙光。

2014年7月,关于赣州稀土集团与四川金攀西稀土合作的消息传出。有媒体报道称,江西拟以赣州稀土为主体,引进四川金攀西稀土,参与赣州稀土集团的组建工作。有业内人士预测,江铜稀土15%股权由赣州稀土接盘的可能性很大。

然而,让人意外的是,由于迟迟无法拿到稀土行业准入文件,赣州稀土借壳威华股份的重组计划被迫终止。无法通过资本市场融资获取资金,这也导致赣州稀土少了入股江铜稀土的底气。

与股权转让坎坷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纵观整个稀土行业的发展状况,业界普遍认为稀土行情进入了一个长景气周期。这一方面得益于国内近几年一系列的组合政策,另一方面也是市场实际需求的有力推动。1978年-2009年间,我国稀土消费量从1000吨增至7.3万吨,净增73倍,尤其是稀土新材料对稀土产品的需求。2004年以后,我国稀土在新材料

领域的消费增长非常迅速,消费量所占比重从1987年的1%增加到2009年的55.2%。有专家预计,到2015年,世界稀土需求量将达21万吨,我国国内需求13.8万吨。到2020年,我国国内稀土消费总量将达到19万吨,高新技术领域消费量达到13万吨,占全球总消费量的68%。

尚待稀土整合破局

2014年,供应过剩加上非法稀土猖獗,使正规的生产商承压巨大。2014年下半年国储局收储也未能支撑国内价格,大部分稀土元素价格跌至几年以来的最低价。不过,进入2014年12月后,由于生产商用完生产配额,现货供应紧张,部分产品如镨钕、铽、镝等出现价格反弹的现象。自2014年11月份以来,稀土价格持续上涨,重稀土价格涨幅尤其明显。自2014年11月3日以来,中国稀土行业协会氧化镝报价上涨超25%,氧化铽价格涨幅超50%。

2015年,稀土价格预计能走出2014年跌跌不休的困境。在国家各种利好政策如国家收储、资源税改革、打击非法稀土、六大集团整合等支撑下,稀土市场将收益良多。

与此同时,国内也在加紧稀土行业的整合,促进稀土行业合理有序的发展。2015年,整合将继续进行,预计在2015年底能够完成对国内稀土集团的整合。整合完毕后可以更有效地保护和合理应

用稀土资源。

市场人士指出,蜀裕矿业卖出15%股权之所以困难重重,与四川地区稀土整合前景不明有关,相关各方不愿意在整合尚未有定论的情况下,贸然出巨资收购江铜稀土股权。不过,随着南方稀土集团商定整合思路,江铜稀土的价值将有望得到体现。

在工信部此前召开的重点稀土省(区、市)和企业工作会议上,有关负责人表示,将以中国五矿等6大稀土集团为重心,在2015年底前整合全国所有稀土矿山和冶炼分离企业,实现以资产为纽带的实质性重组,整合完成后将有利于规范稀土开采、生产和流通环节。

四川省经信委官员曾对媒体表示,赣州稀土集团以及中铝公司均有意整合四川稀土。

根据工信部的复函意见,已明确中铝公司以其控股的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为整合主体,重点整合广西、江苏、山东、四川等省(区)的稀土开采、冶炼分离、综合利用企业。

由于江铜稀土未能入选工信部提出的6大稀土产业集团,入选的赣州稀土集团计划与四川金攀西稀土集团联合组建赣州稀土大集团。这意味着中铝公司和赣州稀土集团将在四川展开角逐。目前中铝集团与赣州稀土集团整合之争呈胶着状态,具体哪一家能最后整合四川稀土尚存变数。

景芝酒业改制 管理层拟受让

景芝集团100%股权转让

□本报记者 王锦

继老白干酒、沱牌集团相继公布改制方案之后,区域白酒企业山东景芝也加入改制阵营。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日前刊登挂牌公告,经安丘市人民政府批准,安丘市华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安丘市旅游局拟分别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山东景芝集团有限公司76%和24%的股权,总计转让价格达6741.20万元。

景芝集团整体挂牌转让

根据挂牌公告,安丘市华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景芝集团76%股权转让价格为5123.31万元,安丘市旅游局持有的24%股权转让价格为1617.89万元。

公开资料显示,景芝集团成立于1997年,注册资本为5089万元,经营范围包括中型餐馆、污水处理、旅游开

发;瓶盖、纸箱(不含印刷)的制造、销售等。

以2014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景芝集团净资产账面值为-0.14亿元,评估值为0.67亿元。其2014年营业收入为1686.37万元,净利润仅为0.87万元。

尽管业绩经营不佳,但景芝集团最

为吸引人的资产则是其所持有的景芝酒业股份。根据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28万元,其中,景芝集团认缴比例为2021.5万元,占比为33.54%,目前景芝集团持股比例仅次于内部职工股的48.48%,为景芝酒业第二大股东。此外,

社会法人股、山东中节能发展公司在景芝酒业的持股比例分别为13.01%、9.12%。

根据景芝酒业官网的披露,景芝酒

业目前已形成以白酒酿造为主,工业旅游、热电、纸箱、蛋白饲料、污水处理等多

元化发展格局,成为山东省大型重点酿

酒企业、中国白酒生产50强企业、中国最大的芝麻香型白酒生产企业。

据景芝酒业常务副总经理来安贵2014年4月份的表述,景芝酒业2013年白酒业务销售收入超过22亿元,公司2014年目标是实现酒业销售额达到26亿元。

管理层拟参与受让

此次意向受让方若能成功拿下景芝集团100%股权,意味着将间接持有景芝酒业33.54%的股份,从而成为景芝酒业的第二大股东。

有行业人士指出,一个销售额26亿元左右的企业,国有股权估值仅为6741万元,景芝的国有股权估值偏低。

需要注意的是,转让公告还披露了

管理层拟参与受让该挂牌股权的意向:安丘远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拟受让景芝集团全部股权。尽管未找到关于安丘远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的信息,不过,从转

让公告的披露可知,其应为管理层持股的企业。

对于意向受让方的条件,转让公告称,应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境内企业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意向受让方须承诺,受让股权后向标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提供人才、技术支持,推动地方酿酒产业发展;意向受让方或其主要经营团队具备大型白酒企业经营管理经验的,同等条件下优先。

酒业人士认为,从张裕、洋河等酒企实现管理层入股的案例来看,管理层持有股份,绑定管理层利益,可激发管理层及员工积极性,产生明显的正向作用。

景芝酒业此次股权转让一旦完成,

将有助于实现内部激励机制到位,在目前行业处于底部调整期之时,景芝有望享受内部激励机制带来的红利,加之景芝的质量底蕴,景芝有望进一步攻城略地,山东酒业格局有进一步发生改变的可能。

中信集团打包转让三金融外包服务公司股权

□本报记者 李香才

中国证券报记者从北京产权交易所获悉,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中信天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正在挂牌转让中信外包服务有限公司95%股权、中信天津外包服务有限公司95%股权和宁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50%股权。三公司主营业务均为金融外包服务,此举意味着中信集团正在缩窄金融外包服务业务。

3.3亿元打包资产

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信息,中信外包服务有限公司95%股权转让价格为21720.211万元,中信天津外包服务有限公司95%股权转让价格为10359.25万元,宁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50%股权转让

价格为1131.38万元。转让方要求,三个项目须同时受让,这也意味着转让方将至少需支付3.3亿元。

从目前经营情况来看,中信天津外

包盈利情况比较好,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6137.23万元,净利润1781.17万元;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6559.87万元,净利润1566.64万元。宁波金融2013年和2014年分别实现盈利22.98万元和349.32万元。中信外包盈利状况则不够理想,2013年和2014年分别亏损209.52万元和亏损129.92万元。

意向受让方须承诺,除非得到中信集团许可,受让方获取标的股权后不得以任何形式继续使用中信字号与商标,转让方收到股权转让价款后,需在60日内完成相应字号变更注册,之后进行工

商变更。转让方还要求,意向受让方应为依法设立有效存续的企业,其净资产不低于20000万元;意向受让方或其控股股东须从事保税押运及现金管理行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受让。

收缩金融外包服务业务

根据公开资料,中信天津投资是中信集团全资子公司,是中信集团在金融外包产业的投资控股平台,该公司重点投资领域为金融外包服务为主的综合性、全方位外包产业。中信天津投资旗下所投资的子

公司类别主要涵盖了两大板块:一是以金融外包服务为主的综合化业务运营平台;二是以外包产业园区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为主的工业房地产板块。

此次转让的三个标的公司便是中信

天津投资在金融外包运营领域的资产,中信外包、中信天津外包和宁波金融分别注册在北京、天津和宁波。根据中信天津投资官网资料,该公司还在郑州、太原等地筹建区域性子公司。

从股权结构来看,中信外包为中信

天津投资持股95%、悦达供应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持股5%;中信天津外包为中信天津投资持股95%,北京安宁盈科软件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持股5%;宁波金融为中信天津投资持股50%,宁波市清算中心持股50%。

对于此次转让,三公司其他股东已明确表示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此次转让完成后,中信天津投资将不再持有三家公司股权。这也意味着,中信集团正在收缩金融外包服务业务。

航天科工集团转让华金证券10.94%股权

□本报记者 于萍

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信息,华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0.94%股权正在挂牌转让,挂牌价格共计2.38亿元,转让方为第二大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业内人士认为,继2014年珠海金控入主、公司正式更名后,华金证券正在不断加快业务扩张步伐,股权关系也将更加清晰。

10.94%股权转让

华金证券成立于2000年9月,注册资本12.80亿元,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等。转让公告显示,珠海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55.16%股权,为第一大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持有21.88%股权,为第二大股东。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裕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15.63%、4.99%股权。

此次股权转让方为中国航天科工集

团公司。根据公告,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持有的华金证券10.94%股权已转让给原股东珠海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此次股东变更已获上海证监局核准,鉴于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项目公告的华金证券股权结构为上述股权转让前的情形。

加快业务扩张

自此计算,上述股权转让正式完成

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仍持有华金证券10.94%股权。如果此次挂牌交易顺利成交,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将不再持有华金证券股权。值得注意的是,此次股权转让中,标的公司原股东不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

财务数据显示,2014年华金证券实现营业收入9834.53万元,净利润500.79万元。资产总计22.77亿元,负债总计10.28亿元,所有者权益为12.49亿元。经评估后,华金证券净资产评估值为14.39

亿元。

此次转让要求,意向受让方应为中

国境内注册并有效存续的境内企业法

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无不良经营记录。

公开资料还显示,华金证券第一大

股东珠海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华发集团的投融资平台,在企业IPO、上市公司增发配股、债券发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信托、融资及工程担保等方面拥有丰富的操作经验。

在珠海金控入主、公司正式更名后,华金证券目前正在积极拓展新业务。华金证券总裁宋卫东曾表示,未来计划在全国扩充到50家证券营业部,并通过增资扩股、债务工具融资等多种渠道,探索多渠道扩大净资本,尽快达到50亿元以上的净资本规模,并在合适的时机探索上市的可能性。

中国海油拟3.9亿元退出海油碧路

□本报记者 李香才

北京产权交易所项目信息显示,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下属中海油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在挂牌转让海油碧路(南通)生物能源蛋白饲料有限公司74%股权及39186万元债权,挂牌价格为391860001万元。其中,海油碧路74%股权对应挂牌价格仅为1元。

海油碧路成立于2006年,注册资本为4000万欧元。许可经营项目为加工销售食用植物油(半精炼)。一般经营项目包括研究、开发蛋白饲料、中间产品;研究、开发、生产脂肪酸甲酯(生物柴油)等。目前,中海油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

股74%,为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持股26%。此次股权转让方为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表示不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

海油碧路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9938.05万元,净利润亏损19591.05万元;2015年1月末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亏损92339万元。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其资产总计账面值为64463.2万元,评估值为68083.54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9605.74万元,评估值为-5985.4万元。

转让公告要求,意向受让方需书面承诺,成为本项目受让方后,在合同生效后五日内替标的

企业偿还所欠建设银行南通分行贷款余额3.41亿元。

上海林耀投资50%股权转让

□本报记者 任明杰

产总计账面价值283246.89万元,评估价值338695.44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186192.94万元,评估价值241641.49万元。转让标的对

转让方表示,意向受让方或其关联企业2013年末的净资产应不少于人民币60亿元,且资产负债率不高于40%,2013年净利润不少于人民币20亿元。

资料显示,标的公司成立于2014年2月17日,为上海前滩国际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全资子公

司上海林耀投资有限公司50%股权,挂牌价格为120820.75万元。

资料显示,标的公司成立于2014年2月17日,为上海前滩国际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全资子公

司上海林耀投资有限公司50%股权,挂牌价格为120820.75万元。

转让方表示,意向受让方或其关联企业2013年末的净资产应不少于人民币60亿元,且资产负债率不高于40%,2013年净利润不少于人民币20亿元。

资料显示,标的公司成立于2014年2月17日,为上海前滩国际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全资子公

司上海林耀投资有限公司50%股权,挂牌价格为120820.75万元。